

附件:



## 海南省本级收费公路专项债券项目概况、 收益和融资平衡方案

### 一、项目概况

本批收费公路专项债券资金安排对应的项目有：万宁至洋浦高速公路、琼中至乐东高速公路、文昌至琼海高速公路、交通扶贫六大工程等 4 个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 （一）万宁至洋浦高速公路

万宁至洋浦高速公路路线起于万宁，由东向西经万宁、琼海、琼中、屯昌、儋州等 5 个市县。在儋州境内接西线高速白马井互通，整体呈东南至西北走向，该项目路线全长 164 公里。全线采用全封闭、全立交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设计速度 100 公里/小时，整体式路基宽度采用 26 米，分离式路基宽度采用 13 米。项目计划总投资 123.2 亿元，2017 年开工，建设期限 3 年。本次债券将有 8.0 亿元用于万宁至洋浦高速公路。

#### （二）琼中至乐东高速公路

琼中至乐东高速公路是海南“田字形”高速公路主骨架中线高速的重要组成部分，主线长 129 公里，其中，琼中境内 35 公里，五指山境内 23 公里，乐东境内 71 公里，总投资 116.3 亿元，2016 年开工，建设期限 3 年。项目总占地

1.5 万亩，其中耕地 2600 亩（基本农田 1300 亩），林地 1 万亩，征拆房屋 1.8 万平方米，征地拆迁费共 22.0 亿元。此外，该项目由主线和五指山连接线组成，并与 G98 环岛高速公路（西段）相接，全线采用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 100 公里/小时。全线共设置特大桥 3 座、大桥 110 座、中小桥 25 座、涵洞 303 道，分离式立交桥 2 座、天桥 3 座，中隧道 1 座、短隧道 4 座。本次债券将有 6.0 亿元用于琼中至乐东高速公路。

### （三）文昌至琼海高速公路

文昌至琼海高速公路路线起于文昌市，工程总里程 65.6 公里，项目计划总投资 45.8 亿元，2016 年开工，建设期限 3 年。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文昌至琼海高速公路项目的桥梁建设已完成 30%，路基建设已经完成 45%，预计年底桥梁和路基工程全部完成。本次债券将有 1.0 亿元用于文昌至琼海高速公路。

### （四）交通扶贫六大工程

海南省交通扶贫六大工程项目建设旨在到 2018 年底海南实现具备条件的自然村 100%通硬化路，实施自然村通硬化路工程、窄路面扩宽工程、县道省级改造工程、生命安全防护工程、农村公路桥梁建设及危桥改造工程和旅游资源路工程溜达工程，工程总里程 1.6 万公里，总投资约 127.5 亿元，工程项目于 2016 年 12 月开工，建设期限 3 年。截至 2017 年 7 月 27 日，已累计拨付省级补助资金 24.6 亿元，全省累

计开工里程 2166 公里，占总计划的 14.0%。本次债券将有 5.0 亿元用于交通六大工程项目。

## 二、政策依据和征收标准

本批收费公路建设项目偿债资金来源于省本级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收入。在债券存续期间，省本级每年年初政府性基金预算将从车辆通行附加费收入中优先安排本批收费公路专项债券到期本息。

1993 年，海南省在全国范围内率先实行公路规费征收模式改革，省政府颁布《海南经济特区机动车辆燃油附加费征收管理办法》，决定从 1994 年 1 月 1 日起，将原征收的公路养路费、过路费、过桥费和公路运输管理费“四费合一”，统一征收燃油附加费，并撤销所有高速公路收费站卡。2008 年底，国家决定实施成品油价格税费改革，根据改革方案，我省取消了燃油附加费中的公路养路费、公路运输管理费，燃油附加费中的过路费、过桥费予以保留。2008 年 12 月，海南省政府出台《海南省机动车辆通行附加费征收暂行规定》，决定停征燃油附加费，同时继续按照原有的燃油附加费征收方式开征机动车辆通行附加费，并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2010 年 9 月，海南省人大常委会通过《海南经济特区机动车辆通行附加费征收管理条例》，为征收车辆通行附加费提供了法律依据。目前，海南省车辆通行附加费执行海南省政府于 2013 年 3 月批准的征收标准，即汽油征收标准为 1.05 元/升、柴油征收标准为 220 元/吨/月。2013-2016

年海南省油品销售及通行附加费情况详见下表：

2013-2016年海南省油品销售及通行附加费统计表

年份	汽油销售量 (万吨)	同比 增长	柴油销售量 (万吨)	同比 增长	通行附加费 (亿元)	同比 增长
2013	72.2	12.2%	116.1	-1.9%	15.2	17.8%
2014	82.1	13.8%	113.8	-2.0%	17.3	13.8%
2015	91.8	11.7%	104.6	-8.1%	19.3	11.4%
2016	100.6	9.6%	98.6	-5.7%	20.6	6.6%

### 三、项目收益、融资平衡措施

2009-2016年，我省机动车保有量年均增长17%，带动全省车辆通行附加费快速增长。同期，我省车辆通行附加费收入累计征收约115.2亿元，年均增长14.5%，有力的保障了我省公路建设的可持续发展（详见下表）。

年度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机动车保有量 (万辆)	32.2	40.6	49.0	56.4	65.6	75.7	83.8	96.7
通行附加费 (亿元)	8.0	10.1	11.8	12.9	15.2	17.3	19.3	20.6

随着我省路网建设的不断完善，以及居民消费持续提升，我省机动车保有量、汽柴油消费量将持续快速增长，预计车辆通行附加费收入也将不断提高。根据2013-2016年海南省油品销售情况和省本级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收入情况，海南省按照近期年均增长6.5%比例对省本级高等级

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收入进行测算，预计本批债券存续期间（2017-2024年）省本级车辆通行附加费收入合计221亿元。按照近期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年利率4%对拟发行收费公路专项债券7年期测算，预计支出合计25.6亿元，其中利息支出0.8亿元（按年付息），还本支出20亿元（到期还本）。因此，本批债券存续期间车辆通行附加费收入可以完全覆盖本息支出（详见下表）。

2017-2024年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及债券本息预测表

单位：亿元

年度	通行附加费	债券利息	债券本金	备注
2017年	21.9	0.8		1. 省本级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收入按照6.5%年均增长率测算； 2. 本批债券利息按照7年期利率4%测算
2018年	23.3	0.8		
2019年	24.8	0.8		
2020年	26.5	0.8		
2021年	28.2	0.8		
2022年	30.0	0.8		
2023年	32.0	0.8		
2024年	34.0	0.8	20	

2017年8月10日

